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0年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 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个人：

为加强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队伍建设，根据《深圳经济特区职业技能鉴定条例》有关规定，结合本年度全市社会化技能人才评价工作安排，现拟开展2020年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公开招聘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聘条件

考评人员是对申请参加职业技能鉴定劳动者的理论知识和技能水平进行考核、评定的专业人员。考评人员分为考评员和高级考评员。其中，考评员可从事高、中、初级职业资格的考核评定，高级考评员可从事高级技师、技师和高、中、初级职业资格的考核评定。

（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申报考评员

1. 具有相应职业（工种）技师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具有三年以上相应职业（工种）从业经历；
2. 负责开发职业（工种）题库的专家成员。

（二）具备下列条件的，可申报高级考评员

具有相应职业（工种）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高级专业技

术职称且具有五年以上相应职业（工种）从业经历。

除具备上述条件外，考评人员还需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招聘范围

本次招聘 15 个职业工种（专项能力）（详见附件）的考评人员。符合招聘条件者均可自愿报名。

三、招聘程序

（一）网上申报（7 月 31 日前）

申请人登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网址：<https://hrsspub.sz.gov.cn/ostoss/loginPage.jsp>），“个人登陆” — “个人注册” 或 “用户名登陆”（请使用社会统一用户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 — “考评员招聘”，选择“新聘”，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个人信息，提交申报，打印申报回执。每个人最多可申报 3 个（含已取得考评人员资格的）职业（工种）。

（二）书面申报（7 月 31 日前）

申请人在网上申报成功后，将下列材料递交至深圳市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1007 号高训大厦 1607 室）：

1. 《深圳市职业技能鉴定考评员申报表》原件 1 份（需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
2. 身份证原件；
3. 最高学历证书原件；
4. 与申报职业（工种）相关的最高等级职称证书或职业

资格证书原件。

（三）专家审核

由市职业技能鉴定委员会下设专业技术专家小组（以下简称专家组）根据我市职业技能鉴定考核工作需要和考评人员条件，对申请人进行分类面试审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四）培训及考核

通过审核的申请人，在指定时间和地点，参加由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办公室组织的考评人员理论和实操培训及考核。培训和考核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聘用发证

通过理论和实操培训且考核合格的申请人，由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办公室根据实际需要聘为相应职业（工种）的考评员、高级考评员，并发放考评人员证。

四、其他事项

（一）考评人员队伍建设关系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的质量和安全，请各相关行业、企业、院校重视考评人员招聘工作，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人员，并为他们报名和参加培训提供必要的支持。

（二）请各位有意报名的人员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申报和递交书面申报材料，以便各项招聘工作按时顺利进行。

特此通知。

附件：2020年招聘考评人员职业（工种）目录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3月31日

(报名联系人: 袁老师; 联系电话: 82997901)

附件

2020 年招聘考评人员职业（工种）目录

序号	职业名称
1	深派风味菜烹饪
2	广府风味菜烹饪
3	广式点心制作
4	广东烧味制作
5	潮式风味菜烹饪
6	潮式卤味制作
7	客家风味菜烹饪
8	家庭保洁
9	家庭餐料理
10	母婴生活照护
11	冲压工
12	砌筑工
13	架子工
14	混凝土工
15	钢筋工